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535　　公司简称:天士力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闫凯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永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瑞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368,617,085.45	15,412,691,154.73	-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46,562,681.03	7,469,484,212.32	3.7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20,108.62	-24,592,297.00	657.5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44,742,516.48	3,074,821,898.50	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042,938.29	345,517,791.15	-1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806,347.47	334,321,041.58	-19.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4	6.90	减少3.2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64	0.3198	-19.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64	0.3198	-19.82

说明:

受医保控费等行业政策的影响,同时为了适应两票制等新政策的变化,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严控工业应收账款规模。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2.27%,主营业务收入增长1.58%,其中医药商业收入增长34.23%,医药工业收入减少28.90%。归属于上市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9.30%。销售回款情况好于去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62亿元,同比增长657.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497.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02,217.3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9,471.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93,886.6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035.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766.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2,998.04	
所得税影响额	-1,459,682.70	
合计	7,236,590.82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1,27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8,201,106	45.18	0	质押	81,370,224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636,154	3.21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293,564	2.71	0	无		其他
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839,536	1.93	20,839,536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2,088,892	1.12	0	无		其他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11,984,235	1.11	0	无		其他
淡水泉(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淡水泉成长基金1期	11,073,282	1.02	0	无		其他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10,924,492	1.01	0	无		其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10,306,565	0.95	0	无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928,900	0.92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8,201,106	人民币普通股	488,201,10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636,154	人民币普通股	34,636,15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293,564	人民币普通股	29,293,56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2,088,892	人民币普通股	12,088,892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11,984,235	人民币普通股	11,984,235			
淡水泉(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淡水泉成长基金1期	11,073,282	人民币普通股	11,073,282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10,924,492	人民币普通股	10,924,492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10,306,565	人民币普通股	10,306,56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928,900	人民币普通股	9,928,90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9,516,367	人民币普通股	9,516,3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天津和悦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公司2015年3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临2015-011号临时公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股数81,370,224股包括:天士力控股集团于报告期内完成了以所持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的天士力控股集团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将其持有的预备用于交换的共计37,000,000股本公司股票及其孳息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名义持有,并以“天士力控股集团-国信证券-天士力集团2015年可交换债券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本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5年6月4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对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1.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6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加额	增长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45,983,413.08	1,080,341,996.73	-334,358,583.65	-30.9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银行借款的金额大于发行超短融的筹资额所致。
预付账款	279,597,502.30	202,258,362.36	77,339,139.94	38.24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药材合作种植款以及医药商业开拓市场,增加新品销售且取得的药品一级代理商资格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40,409.42	-40,409.42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天津天士力融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7,569,108.96	361,584,465.52	-124,015,356.56	-34.3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购买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短期借款	1,613,828,160.00	2,970,655,821.05	-1,356,827,661.05	-45.6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超短融,替换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2,373,383.75	103,375,353.07	-71,001,969.32	-68.6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放上年计提奖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27,733.34	14,655,466.67	-7,327,733.33	-5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偿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497,104,870.60	498,750,684.92	998,354,185.68	200.1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超短融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555,461.09	10,849,127.56	12,706,333.53	117.1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计提2016年度风险津贴所致。

2.利润表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科目	本期累计发生额	上年同期累计金额	增加额	增长率(%)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337,882,190.37	489,448,834.12	-151,566,643.75	-30.9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工业收入下降,且增加销售折扣所致。
投资收益	-1,122,607.51	2,625,826.49	-3,748,434.00	-142.75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取得处置股权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889,410.98	258,499.01	630,911.97	244.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及对外捐赠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7,908,458.85	12,012,525.71	-4,104,066.86	-34.16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业绩增速放缓,净利润低于上年同期所致。

3.现金流量表科目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累计发生额	上年同期累计	增减额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20,108.62	-24,592,297.00	161,712,405.62	657.5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11,095.18	-205,398,009.46	227,209,104.64	110.62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349,787.65	349,647,796.13	-733,997,583.78	-209.92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银行借款金额大于发行超短融的筹资额,且15年3月公司取得定向增发募集资金,故本期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低于上年同期。

1.7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0年7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与清浦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浦城投)签署《搬迁补偿协议》,双方就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位于淮安市清浦区柯山路北侧(原城南西路29号)的土地使用权约246亩、持有产权证的房产62,044.27平方米、未办理产权证的房产7,086平方米以及用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附属设施、生产设备等达成搬迁补偿协议,依据淮安新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做出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淮新资评报字(2010)第27号)、淮安清华房地产评估与土地评估有限公司作出的《房地产估价报告》(编号:清华评〔2010〕字第H07015号)、《土地估价报告》(编号:淮安清华〔2010〕(估)字第07002号),清浦城投应向江苏天士力帝益药业有限公司支付搬迁补助款合计32,040.45万元。截至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收到搬迁补助款29,752.80万元(其中,2016年收到0.00万元),尚余2,287.65万元未收到。

2、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中市协注【2015】SCP268号),本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名称“16天士力药SCP001”)。本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价格为100元/百元面额,发行利率为2.89%,发行期限为270天,起息日为2016年1月15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月15日划入本公司指定账户,将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发布的《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临2016-004号)。

3、由本公司于2013年3月28日至4月2日发行的4亿元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简称“13天士01”)已于2016年3月29日开始支付自2015年3月29日至2016年3月28日期间的利息。

4、本公司2015年3月投资人民币100万元,在辽宁阜新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士力(辽宁)现代中药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现代中药公司”)。由于项目可行性条件发生变化,故本公司综合考虑决定放弃该投资,已于2016年2月29日完成了辽宁现代中药公司的注销手续,自该日起辽宁现代中药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

5、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加快推进公司内部产业整合,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和集约化生产经营,本公司拟吸收合并两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天津天士力圣特制药有限公司和天津金士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拟吸收合并两家全资子公司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待吸收合并完成后两家全资子公司独立法人地位将被注销,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发布的《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两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2016-022号)。

1.8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如下,并均严格履行: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1.天士力控股集团与公司2.天津帝士力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无论是否获得股份公司许可,都将不从事与股份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相同的产品及商品的生产经营;2.无论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生产经营与股份公司形成或可能形成同业竞争的产品或商品;3.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该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不从事或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相同的产品及商品的生产经营;4.将不进行或不增加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产品相同产品及商品的投资,以避免对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更进一步的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5.将不利用对股份公司的控制权关系和地位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6.如该公司或该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出售或转让其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本公司将给予股份公司合法的优先购买权;7.关联方承诺(天士力控股集团除外),将不向股份公司以外的任何第三方销售该公司生产的与股份公司中间产品相同的产品或商品;8.以上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如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保证、声明的,该公司愿意采用由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赔偿的费用方法。	长期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会	1.董事会保证公司将继续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人、财、物系统,维护股份公司资产的完整性与独立性,保证股份公司拥有中药材种植、提取、制剂及包装的全部生产环节,从而避免公司的上述生产环节受制于任何关联方或使公司的利益蒙受损失;2.对于现行有效的关联交易,董事会保证股份公司继续本着公平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并依照合同规定根据市场状况及时对交易价格进行调整.3.董事会保证采取或建议采取任何有效的措施(包括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准则的规定制定详细的公司关联交易准则,完善关联交易分级审批制度,建立健全独立董事任多数成员的审计委员会及其关联交易审查制度、建立重大采购或销售事项招投标制度等),本着合法合规及公开公平原则,对股份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不可避免的,新的关联交易进行严格的规范和制约,以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保证必要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开公允性.4.公司上市后,董事会保证公司聚资金按照股东大会通过的计划独立自主地使用,不受任何关联股东的干预,并提供募集资金获得最佳的使用效果,以提高股份公司的经营条件和盈利水平.5.遵循按露重于存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董事会保证按有关准则的要求,对股份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及时、充分地披露,并保证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6.股份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如所审议的交易事项与自身有任何可能影响其公正、客观判断的利害关系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声明并执行表决回避制度,并承诺不采取任何行为影响或干扰非关联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的对交易事项审查、判断和决策.7.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着诚实信用和诚挚勤勉的原则,履行以上各项承诺和保证,并不为董事会及董事个人的行为熟清上述承诺。	长期有效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天士力控股集团、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	参与公司2014定增的有限合伙系依法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原则,各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签署《有限合伙协议》,并按协议内容享有权利、履行义务、承担风险,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2014年11月26日

1.9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闫凯境
日期:2016-04-22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2016-030号
债券简称:12天士01　债券代码:122141
债券简称:13天士01　债券代码:122228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1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分行业信息披露指引《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现将公司2016年1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分行业经营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长率(%)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长率(%)	2016年1-3月	2015年1-3月	增长率
医药工业	1,126,730,128.47	1,584,736,538.24	-28.90%	283,629,034.82	461,851,572.34	-38.59%	74.83%	70.86%	3.97%
医药商业	1,985,905,321.16	1,479,466,287.51	34.23%	1,865,115,280.49	1,370,460,098.52	36.09%	6.08%	7.37%	-1.29%
合计	3,112,635,449.63	3,064,202,825.75	1.58%	2,148,744,315.31	1,832,311,670.86	17.27%	30.97%	40.20%	-9.23%

二、报告期内分地区经营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本期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上年同期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增长比例(%)
天津	2,270,266,649.27	3,179,986,773.24	-28.61
陕西	631,400,774.00	456,990,977.65	38.16
辽宁	577,540,584.19	518,237,974.82	11.44
广东	358,536,088.26	161,406,831.93	122.13
山东	311,366,021.13	263,772,074.83	18.04
湖南	259,747,802.76	224,648,626.85	15.62
江苏	189,416,782.50	206,120,436.64	-8.10
北京	127,180,017.12	118,905,685.90	6.96
河南	35,898,418.84	61,429,692.16	-41.56
其他	21,418,221.13	27,313,944.95	-21.59
合计	4,782,771,359.20	5,218,813,018.97	-8.36
抵消	1,670,135,909.57	2,154,610,193.22	-22.49
合并	3,112,635,449.63	3,064,202,825.75	1.58

注:上表中地区分布以公司所在地划分。

受医保控费等行业政策的影响,同时为了适应两票制等新政策的变化,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严控工业应收账款规模。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2.27%,主营业务收入增长1.58%,其中医药商业收入增长34.23%,医药工业收入减少28.90%。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

特此公告。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公告编号:2016-032号
债券简称:12天士01　债券代码:122141
债券简称:13天士01　债券代码:122228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4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23,829,2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闫凯境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其中包括董事长闫凯境先生、副董事长蒋晓萌先生、副董事长孙鹤先生、董事闫希军先生、董事吴迺峰女士、董事兼总经理朱永宏先生、独立董事郭云沛先生、独立董事施光耀先生。独立董事田昆如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监事会主席张建忠先生、监事会副主席叶正良先生、监事李丽女士、监事蔡金勇先生、监事鞠爱春先生出席大会;

3、董事会秘书刘俊峰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朱永宏、财务总监王瑞华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224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224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2015年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224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224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224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9,078,196	96.03	24,751,028	3.97	0	0.00

7.议案名称: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9,971,724	99.38	3,857,500	0.62	0	0.00

8.议案名称: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9,971,724	99.38	3,857,500	0.62	0	0.00

9.议案名称:公司更名为“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224	100.00	0	0.00	0	0.00

10.议案名称:《公司章程》修正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224	100.00	0	0.00	0	0.00

11. 议案名称:吸收合并两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1.01 议案名称:吸收合并圣特公司的子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224	100.00	0	0.00	0	0.00

11.02 议案名称:吸收合并新能源公司的子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3,829,124	99.99998	100	0.00002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72,628,118	100.00	0	0.00	0	0.00
5	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172,628,118	100.00	0	0.00	0	0.00
6	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47,877,090	85.66	24,751,028	14.34	0	0.00
7	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68,770,618	97.76	3,857,500	2.24	0	0.00
10	《公司章程》修正案	172,628,118	100.00	0	0.00	0	0.00
11.01	吸收合并圣特公司的子议案	172,628,118	100.00	0	0.00	0	0.00
11.02	吸收合并新能源公司的子议案	172,628,018	99.99994	100	0.00006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0与议案11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即以同意票代表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

律师:宋建中、刘弘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的宋建中、刘弘律师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2016-031号
债券简称:12天士01　债券代码:122141
债券简称:13天士01　债券代码:122228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之间调整股权比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或“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接到天津富华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华德公司”,间接控制本公司控股股东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股份)的通知:实际控制人闫希军先生和吴迺峰女士(分别持有富华德公司45%和14%的股份)拟将其持有的富华德公司的33%和2%的股份转让于实际控制人闫凯境先生,并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于闫希军先生和吴迺峰女士为夫妻,闫凯境先生与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分别为父子、母子关系,四人在本次股权转让活动中,构成一致行动人。上述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权益在本次股权转让活动中不发生变化,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上述股权结构变更属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天士力控股集团公司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闫凯境先生、李畇慧女士(与闫凯境先生为夫妻关系)。

一、富华德公司股权调整

目前,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闫凯境先生与李畇慧女士共同控制公司,股权控制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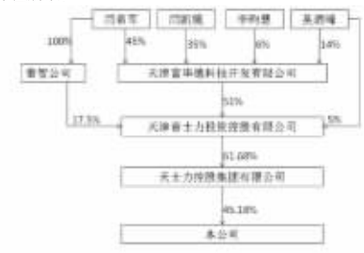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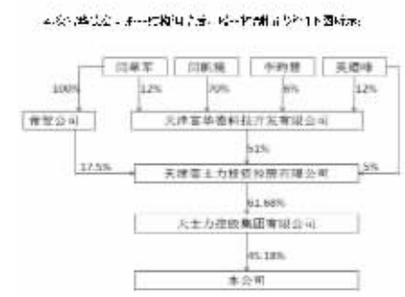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公司第一大股东仍为天士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闫凯境先生、李畇慧女士。

本次富华德公司股权比例调整是在实际控制人家族内部进行且调整前后实际控制人合计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发生变化,控制权亦未发生实质变化。本次富华德公司股权比例调整有利于企业更好的传承,能够促进公司未来更好的发展。

三、其他事项说明

1、除上述披露的持股信息外,闫希军先生于2014年11月份,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中,通过其100%控股的天津帝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GP身份通过天津康顺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认购股份的方式间接拥有本公司权益;吴迺峰女士、闫凯境先生以LP身份通过天津鸿勋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认购股份的方式间接拥有本公司权益;李畇慧女士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在本公司中拥有权益(详见公司临2014-059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2、本次协议方式转让股份行为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

3、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闫希军先生、吴迺峰女士与闫凯境先生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31　证券简称:棕榈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5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8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吴桂昌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加快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储备公司生态城镇发展战略的产业资源,促进公司转型升级发展,同意公司与符合条件的专业投资者共同发起设立或者投资参股符合条件的专业投资者已设立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管理公司成立后,公司将发起设立或与符合条件的专业投资者或金融机构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产业并购基金将在国内外寻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求的投资与并购项目,通过整合各方面的资源优势,充分借助基金投融资功能,配合公司生态城镇发展战略落地以及布局与之相关的大文旅、大体育、大教育及大健康等产业。产业并购基金总规模拟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其中,公司作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

公司《关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